

中臺科技大學學生休、退學退(補)費標準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		
休、退學時間	日 期	學雜費/學分學雜費 退(補)費比例
開學日之前	115/02/24(星期二)之前 (不含 02/24)	免繳費，已繳費者，全額退費
開學日(含)之後未逾學期 1/3	115/02/24(星期三) 至 115/04/05(星期日)	一、學、雜費(或學分學雜費)及其餘各費 退還 2/3。 二、未繳費者，須補繳學、雜費(或學分學雜 費)及其餘各費 1/3，始得辦理休退學
開學日之後逾學期 1/3， 未逾學期 2/3	115/04/06(星期一) 至 115/05/17(星期日)	一、學、雜費(或學分學雜費)及其餘各費 退還 1/3。 二、未繳費者，須補繳學、雜費(或學分學雜 費)及其餘各費 2/3，始得辦理休退學
開學日之後逾學期 2/3	115/05/18(星期一)起	所繳各費均不退還

備註：

- 一、本表所述開學日及學期 1/3、2/3 時間，以本校正式公告之行事曆認定；並依學生（或家長）向學校受理單位正式提出休、退學申請之日為計算基準日。
- 二、本表所稱之「其餘各費」，係指學費、雜費以外之各項費用（電腦實習費、網路資源使用費）及代收代辦費【學生團體保險費、僑(外籍)生保險費、學期住宿費等】。
- 三、其餘各費中除下列項目係按實際情況處理者外，其餘則依照本表規定辦理：
 - (一) 學生如辦理休學，電腦實習費當學期不依休學時間點比例退費，復學後該學期不再補收。
 - (二) 學生團體保險費依學務處衛保組核定辦理。

★休、退學退(補)之計算依上表所述，遇假日不延期，因辦理休、退學流程之相關會簽單位無人員於星期六、日值班，故需於正常上班時間『星期一~五 AM8:00-PM5:00』辦理休、退學，以便完成其他相關單位會簽程序。